

证券代码：301275

证券简称：汉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8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预计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4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成/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同意为公司提供本次回购股份专项贷款融资支持。主要内容如下：

- 借款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 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亿柒仟万元整；
- 借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 借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 担保条件：信用；
- 承诺函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止。

关于回购专项贷款的相关约定具体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的授信协议/借款合同或其他相关协议为准。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并符合银行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的贷款政策、标准和程序。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取得《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份回购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